

表 7.5 架线工程开工前强制性条文执行记录表

工程名称		坦坪光伏电站-石桥 35kV 线路工程		编号:	
分部(子分部)工程名称		架线工程开工前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郴州郴能电力有限公司		分项工程名称	
强制性条文内容		执行要素		项目经理	
序号			执行情况		相关资料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66kV 及以下架空电力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73—2014)					
1	1.0.3 当需要变更设计时,应经设计单位同意。	变更已经设计同意		设计变更文件	
2	2.0.1 架空送电线路工程使用的原材料及器材必须符合下列规定: 有该批产品出厂质量检验合格证书。	原材料合格证齐全有效		导线质量合格证 地线质量合格证 光缆质量合格证 绝缘子质量合格证 金具质量合格证	
3	7.1.1 放线前应有完整有效的架线(包括放线、紧线及附件安装等)施工技术文件。	有完整的施工技术设计		架线(包括放线、紧线及附件安装等)施工作业指导书	
4	7.3.1 在张力放线的操作中除遵守下列规定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标准《超高压架空输电线路张力架线施工工艺导则(试行)》(SDJJS2)中的规定: 电压等级为 330kV 及以上线路工程的导线展放必须采用张力放线。	导线展放采用张力放线		架线施工作业指导书	
5	7.4.1 不同金属、不同规格、不同绞制方向的导线或架空地线,严禁在一个耐张段内连接。	导地线连接符合规范要求		导线质量合格证 地线质量合格证 材料进场检验记录	
6	7.4.3 导线或架空地线,必须使用合格的电力金具配套接续管及耐张线夹进行连接。连接后的握着强度,应在架线施工前进行试件试验。试件不得少于 3 组(允许接续管与耐张线夹合为一组试件)。其试验握着强度对液压及爆压都不得小于导线或架空地线设计使用拉断力的 95%。 对小截面导线采用螺栓式耐张线夹及钳压管连接时,其试件应分别制作。螺栓式耐张线夹的握着强度不得小于导线设计使用拉	配套接续管合格 配套耐张管合格		导地线握力试件制作记录	
		制作试件满足规范要求			
		握着强度满足规范要求		导地线拉力试验报告	

断力的 90%。钳压管直线连接的握着强度，不得小于导线设计使用拉断力的 95%。架空地线的连接强度应与导线相对应。			
7.7.3 光缆架线施工必须符合下列规定： 光缆架线施工必须采用张力放线方法。	光缆架线采用张力放线		光缆施工作业指导书 光缆施工记录
7.4.2 当导线或架空地线采用液压或爆压连接时，操作人员必须经过培训及考试合格、持有操作许可证。连接完成并自检合格后，应在压接管上打上操作人员的钢印。	压接人员持证上岗		压接人员操作证
	自检合格，已打钢印		导线压接管施工检查及评级记录（线线 2、线线 3、线线 4、线线 5） 钢印编号
项目部质检员（安全员）：  2016年12月6日		专业监理工程师：  2016年12月6日	